

沁园新居公租房很快就能入住了

验收已完成正对申请者入住前审验



沁园新居公租房申请者将进行二次审验。

本报4月17日讯(见习记者李媛媛) 近日,记者从济南高新区房屋管理中心了解到,选完房达一年多之久的沁园新居公租房项目已经完成最终验收,目前房管中心人员正在对之前成功申请到住房的个人和企业进行入住前的二次审验,审验通过后即可入住。

17日,记者来到位于高新区行政审批中心二楼的高新区房屋管理中心,工作人员正在忙着对申请沁园新居公租房的材料进行二次审核。据房管中心慕科长介绍,目前高新区已建成或正在建设的公租房项目主要有沁园新居、孙村安置房、港源新居、涵园新居和中铁逸都国际配套公租房。

孙村公租房：竣工验收完成,部分已入住

孙村公租房位于高新区科创路与科新路交叉口东南边的孙村小区拆迁安置房区域内,由8栋6层的楼房组成,共有住房1296套。目前楼房主体和相关的配套设施都已建设完毕,项目也完成了最后的验收。

据了解,目前,孙村公租房已经有部分符合条件的市民入住。“孙村公租房和沁园新居不一样。沁园新居地理位置方便,

沁园新居公租房位于高新区新生活家园小区和海信慧园小区之间,北邻沁园大街,东侧为舜华北路,西侧为崇华北路,整个小区一共5栋楼,每栋11层。目前楼房内部和外部均已装修完毕,相关的配套设施也已建设完备,项目已经完成了最后的验收工作。根据高新区2013年公布的公租房房租标准,沁园新居将按房屋建筑面积征收,基准租金标准为每月7.96元/平方米,可上下浮动5%,具体标准将由执收单位与承租人合同约定。

据了解,在2013年1月初,沁园新居公租房项目选房工作就已结束,558套住房全部分配到了符合条件的单身职工和家

庭。但是项目建成后,由于各种原因,如水、电的验收未能及时完成等,造成该公租房迟迟没能入住。

“从选好房后,每天就不断有市民打来电话询问沁园新居什么时候才能入住。其实不光市民着急,我们也跟着着急,当时相关的单位没有完成验收,我们也很无奈,只能向打来电话的市民进行解释。”慕科长说,现在验收工作都完成了,正在忙着做入住前的再次审验工作。

记者看到,不大的房间里堆放着好几摞用档案袋装好的申请人资料。“这些资料我们都要重新审核一遍。”慕科长指着档案袋说。“因为距离选房也有

一些日子了,在这段时间里,摇到号的申请者可能有的已经不在高新区生活工作了,有的从原有申请单位离职了,有的已经结婚又买了商品房,有的从别的区申请到了公租房,或者还有单身职工合租等问题,我们都会逐个调查。有需要联合市房管局方面的,我们也会借助那边的系统进行排查。”

慕科长说,“排查结束后,对于符合条件的会发放钥匙、安排入住,对于不符合条件的,我们会把他们筛选出去,再将后面符合条件的申请者按排号依次递补进来,递补会严格按照《2013年度政府集中建设的公共租赁住房分配摇号排序规则》进行。”



大量申请者资料等待重新核实。

港源新居公租房：

港源新居位于邢村立交桥附近的综合保税区,整个项目由6个建筑单体组成,其中26层的住宅4栋、综合配套公共建筑2栋,共有住宅1173套,其中一室户341套,二室户832套,户型

竣工在即,5月将“现房摇号”

比例29:71,单套建筑面积为40-60平方米。

慕科长介绍,港源新居项目竣工验收在即,5月底将举行针对该项目的摇号工作。“我们根据前期沁园新居公租

房摇号、分配和入住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将在港源新居项目试点‘现房摇号’,避免此前期房在交房过程中出现的各项问题。”

据了解,目前该处公租房

即将竣工验收,申请前的摸底工作正在进行。由于项目主要面向综合保税区的企业职工,所以对于高新区普通市民能不能申请还要等待进一步的政策。

涵园新居公租房：

涵园新居公租房项目位于高新区涵源大街以北、凤凰路以东,占地97.14亩,总建筑面积约19万平方米,其

已经开建,预计2016年建成

中30层的高层3栋(1-3号楼),18层的高层8栋(4-11号楼),共有住房2510套。

据了解,涵园新居公租

房是高新区在2013年8月份开始建设的新一期保障房项目,目前项目已经动工,正在进行前期的地基挖深工作,5

月份左右开始主体的建设,整个项目预计将于2016年建成。

中铁逸都国际配套公租房：“商配公”试点小区预计明年交房

在高新区在建的公租房项目中,还有一个商品房小区“配建”项目——位于旅游路和凤凰路交叉口的中铁逸都国际配套公租房。项目共有房源422套,面积都在60平方米以内。

“根据政府的规定,在每年

的土地出让交易中,需要有部分土地配建公租房项目,其中就有位于高新区的中铁逸都国际。”慕科长介绍。

据了解,中铁逸都国际公租房是济南市首次试点的“商配公”小区之一,项目目

前已经开始进行楼体地上部分的建造。“预计今年就可以封顶,相关的配套设施完成后进行竣工验收,大概明年就可以交房。”

“高新区的公租房是济南市最早建设、最早分配、最早入

住的公租房,所以在建设分配过程中还有一些不完善的地方,我们目前也在探索,希望市里关于公租房各方面问题的规定细则能早日出台,那样我们的工作也就能更好地展开了。”慕科长说。

超载100% 两辆大货车被查 罚款2000元,记6分

本报4月17日讯(见习记者任丽媛) 两辆非法改装、超载100%的大货车在凤凰路被查。16日,高新区交警大队联合济南市交通运输局监察大队开展专项行动,集中治理“四非”机动车辆,保证辖区居民良好的生活环境。

为了提高机动车安全性能,保障道路交通安全,4月上旬,高新区交警大队联合济南市交通运输局监察大队,严厉查处非法生产、非法改装、非法拼装、非法报废回收机动车辆,开展整治“四非”机动车辆专项行动,集中治理“四非”机动车辆违法行为,实现“四非”机动车源头清零。

16日下午,在凤凰路附近,高新区交警大队的工作人员查处了两辆非法改装的大货车,这两辆非法改装的大货车都加了挡板,车身加高近40厘米,且在过磅称重时检查出严重超载,超载重量达100%。

据了解,对于此次两辆大货车非法改装,济南市交通运输局监察大队根据改装情况,将对其进行5000元至20000元的罚款。对于车辆超载,将对其罚款2000元,记6分。

据高新区交警大队交通科科长董先生称,此次对“四非”车辆的整治,前期做了大量准备,充分对辖区“四非”车辆运行时间、路线进行了分析,摸清了规律,做到精确打击。“这样就会更加有效地遏制‘四非’车辆在辖区非法行驶,保证居民良好生活环境,规范市场,保证合法经营业户的权利。”董先生说,高新区交警大队联合济南市交通运输局,形成合力,加大了检查力度,按照各自职责,严格执法。

填表少了 办税效率高了

本报4月17日讯(见习记者任丽媛 通讯员 邹才华) 近日,为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济南市地方税务局高新区分局推出了一系列便民办税措施,大力推行“免填单”业务。

在高新区地税分局,目前“免填单”业务共涉及金税三期系统平台中确定的登记类和发票管理类以及部分减免税优惠类的报表共计25个种类,到目前为止已经为800余户纳税人办理了各类免填单业务。

据了解,在高新区地税分局办理纳税业务实行免填单后,极大减轻了纳税人填写报表的工作量和心理负担,同时也为纳税人减少了办税时间,受到广大纳税人欢迎。“下一步我们将加大对税务登记、纳税申报以及其他各类业务文书的梳理和研究,更大范围地推行“免填单”业务。”高新地税分局相关领导说。

在推行“免填单”业务的过程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如无法携带或不能携带单位章戳的企业、领购发票不带发票领购簿的企业,将享受不到免填业务的快捷。高新地税分局工作人员提醒广大纳税人在办理上述涉税业务时一定要携带好有关的章戳和资料。